

安徽蓝胜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平方 VIP 板、200 万平方 IFM 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8 月 19 日，安徽蓝胜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平方 VIP 板、200 万平方 IFM 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和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进行了环境保护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验收组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工业园区灵迹大道以北、五一以东。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租赁厂房占地面积 2500m²，建筑面积 2500m²，层高 10m。设置有 VIP 板生产区、IFM 加工区、双氧水储存区、黄沙堆放区和砂浆堆放区，VIP 板生产区主要配置真空封口机、自动化生产线、电热干燥箱等设备；IFM 加工区主要配置塔式干粉砂浆机、砂浆搅拌机、涂浆机、定量包装机、线条切割机等设备，年产 150 万平方 VIP 板、200 万平方 IFM 板

（二）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 9324.2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 0.54%，实际总投资为 600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 0.33%。

（三）验收范围本次验收范围为 200 万平方 IFM 板生产线及相应的环保设施。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量为 1.2m³/d（360m³/a）。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厂区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明光市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池河。

（二）废气

根据现场踏探及环评报告表可知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废气为投料、搅拌、切割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本项目投料、搅拌产生的粉尘经区域封闭+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3#排气筒达标排放，切割产生的粉尘经区域封闭负压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3#排气筒达标排放。

（三）噪声

项目工程主要噪声源为砂浆搅拌机、涂浆机、包装机、线条切割机、风机、空压机等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车间周边加强绿化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可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废边角料、不合格品等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处理设施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厂区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明光市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池河。

在阶段性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总排口排放的废水pH值在限值范围以内，其他各监测因子的日均值均低于限值要求，满足明光市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要求。

2.废气治理设施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投料、搅拌产生的粉尘经区域封闭+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3#排气筒达标排放，切割产生的粉尘经区域封闭负压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3#排气筒达标排放。

在阶段性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4/3576-2020）中排放限值要求。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厂界浓度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及达标情况

项目通过采取隔声、减振、车间周边加强绿化等措施，降低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在阶段性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暂存和处置情况

项目产生的职工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均按照相关要求得到妥善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各类固体废物采用合理方式处置，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建设项目对厂区及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安徽蓝胜新材料有限公司落实了相关要求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验收报告总体符合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建设单位应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健全环境管理制度，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环境应急管理，加强排污口规范化管理，进一步规范危废暂存。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名单另附。

安徽蓝胜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9日